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ISON FINANCE GROUP LIMITED

貝森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88)

有關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貝森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該等年報」）。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D2之規定，補充陳鈞先生（「陳先生」）於該等年報內之酬金資料。陳先生於曾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期間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並自二零一五年九月七日起兼任本公司之署理行政總裁直至二零一七年二月一日當時的本公司董事總經理獲委任為止。

在Bliss Chance Global Limited（本公司現時控股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完成收購本公司當時全部已發行股份約73.01%及無條件強制性現金要約後，本公司之董事會及其管理層均出現重大變動。根據本公司現時可得之內部記錄，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陳先生的酬金載列如下：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 供款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1,812.2	-	18.0	1,830.2
二零一六年	1,968.0	-	18.0	1,986.0
二零一七年	1,985.0	383.8	18.0	2,386.8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等年報所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貝森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朱冬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徐沛欣先生、孫磊先生（主席）及朱冬先生；非執行董事袁海海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齊大慶博士、陳亦工先生及馮中華先生。